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下午 13: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4 号楼公司 5 层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8 月 1 日以电话通讯方式送达相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志让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的议案》

恒泰艾普的募投项目涉及 5 项勘探开发软件新产品的研发和一个数据中心扩建项目，2015 年，公司已经完成其中 4 项勘探开发软件新产品的研发，并进行了该 4 个项目的结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剩余 2 个募投项目油气勘探开发技术软件统一平台研发与北京数据中心扩建也实施完成。公司上述 2 个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5,158.97 万元，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 1,338.72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773.65 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0.65%，两项节余资金金额合计为 773.65 万元。

我们认为：公司此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全体

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8 月 5 日